海淀区温泉镇温泉村、白家疃村“三定三限三结合”定向安置房项目（1#机动车库等9项；1-1#住宅楼等26项）精装修工程一标段**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海淀区温泉镇温泉村、白家疃村“三定三限三结合”定向安置房项目HD00-0305-0006地块已由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海淀发改（核）〔2024〕58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兴泉置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海淀区东埠头村，东至翠湖科技园五路，南至翠湖科技园七街，西至翠湖科技园四路，北至翠湖科技园六街,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海淀区温泉镇温泉村、白家疃村“三定三限三结合”定向安置房项目（1#机动车库等9项；1-1#住宅楼等26项）精装修工程一标段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中储建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海淀区温泉镇温泉村、白家疃村“三定三限三结合”定向安置房项目（1#机动车库等9项；1-1#住宅楼等26项）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2.2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42149.55㎡合同估算价3843.40744（万元）

2.3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东埠头村1#地块

2.4本专业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156日历天

2.5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1-1#、1-2#、1-3#、1-4#、1-5#住宅楼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施工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6其他/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竣工的单项合同价人民币1500万元及以上或建模规模30000平方米及以上的装修工程或装修改造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

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7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可以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2026____ 年____11____月____06____日____17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6____年____11____月____11____日____17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6____ 年____11____月____17____日____10____时____00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__。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去汇亚大厦26层

联 系 人： 唐铭
电　　话： 13116155890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唐铭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11615589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15801297003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储建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3号楼3层304室

联 系 人： 李强
电　　话： 15010511669
传　　真： /
电子邮件： zhongchujian2024@163.com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李强、15010511669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06 日